信息披露义务人 关于《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补充公告

2015年12月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永昌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永昌和")公告了《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海南永昌和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在已公告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基础上进行补充公告如下:

海南永昌和受让海南筑华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筑华)77%的股权,需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78.33 万元,此交易价格是由转受让各方依据海南中联中力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海南筑华科工贸有限公司股东进行股权转让行为所涉及的海南筑华科工贸有限公司整体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资评报字【2015】第 1001号)对海南筑华净资产的评估价协商确定的。上述评估报告显示,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海南筑华流动资产及固定资产评估价值为7,843.45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为 51,460.01 万元,负债合计评估价值为 56,474.46 万元,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2828.99 万元。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永昌和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7 日

